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專員 劉瀛聯
電話：7531436
傳真：7229145
電子信箱：mjliula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4502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度及113年度場地使用管理及收費標準(共2個電子檔)
(376470000A_1120450239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2045023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住宿設施業於112年9月22日取得旅館業登記證，住宿環境更加優化，請轉知貴屬同仁多予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以下簡稱人力學院）112年11月9日人發綜字第11203014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人力學院大樓設施自100年以OT方式委託福華大飯店（以下簡稱福華會館）營運管理，住宿設施並依發展觀光條例第70條之2規定取得旅館業登記證；除全年無休提供教育訓練、會議、研習之場地、餐飲、住宿、休閒及相關服務外，並提供公教人員（含退休人員）、眷屬優惠方案及貼心差旅服務。
- 三、福華會館提供優質會議、餐飲及住宿等服務，多次榮獲財政部金擘獎民間經營團隊獎肯定。相關場地設施坐落交通便捷之精華地段（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），適合

人事室 收文:112/11/13



1120004616

有附件

各機關團體舉辦會議演講、學術研討、媒體公關、藝文典禮及視訊論壇等一日或多日活動，歡迎使用。

四、檢附「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福華國際文教會館—112年度及113年度場地使用管理及收費標準」（住宿、會議、餐飲等優惠方案，詳附件）各1份，該收費標準價格如有變動，皆以現場公告為準，另公務機關可依活動預算另行規劃專案。

五、有關該會館場地、餐飲與客房照片及租借相關資訊請參考福華會館網站【https://www.howard-hotels.com.tw/zh_TW/HotelBusiness/96】及人力學院網站【<https://www.hrd.gov.tw/>】。

六、聯絡資訊請逕洽該會館，電話：(02)7712-2323 轉2108或2018；傳真：(02)77122333；電子郵件信箱：sales-ih@howard-hotels.com.tw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